**2019年质量工程本科实习教学基地建设项目评审指南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评审要素** | **评价点（参考）** |
| 1 | 合作（依托）单位情况（20分） | 1. 合作（依托）单位是否具有法人资格。2. 合作（依托）单位是否与学科专业人才培养密切相关。包括，科研院所、企业、政府部门等。3. 合作（依托）单位是否有较大的生产经营规模，是否具有鲜明的区域或行业代表性。4. 合作（依托）单位能够满足实习教学需求的具体资源和条件。5. 合作（依托）单位与申报单位已经有的合作基础。 |
| 2 | 基地建设的开放性（20分） | 1. 合作（依托）单位是否参与或共同开展实习教学目标的制定、实习课程建设、实习教学内容的实施、实习过程管理、师资建设、实习质量评价与提升等人才培养的活动。
2. 基地是否能够向其它院系专业开放。
3. 基地是否能够支持大学生开展创新创业训练。
 |
| 3 | 基地建设的目标与思路（10分） | 1. 实习基地的建设目标是否明确，建设思路是否可行。
2. 实习基地的建设目标与思路，是否属于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内容。
 |
| 4 | 基地建设的内容与进度（20分） | 1. 基地建设的内容阐述是否充分（师资建设、课程建设、教材建设、组织管理评估的制度建设）。
2. 实习教学开展的阐述是否充分（具体的实习课程教学目标、知识点和基本教学内容、实习教学方法、指导教师队伍）
3. 基地建设的进度安排是否合理。
 |
| 5 | 基地建设的条件保障（20分） | 1. 实习教学的硬件投入是否充分合理。
2. 实习教学的经费预算是否充分合理。
3. 基地是否具备长期、稳定发展的条件。
 |
| 6 | 基地建设的预期成果（10分） | 1. 可完成、可衡量、可评价。
 |